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8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21年4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德莅召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曹德莅回避表决。

为了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同意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8,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伍拾万元整），借款利率按照公司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执行，借款期限自资金实际出借之日起一年。公司无须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或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永和智控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5 号）。

### 三、备查文件

- 1、《永和智控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永和智控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永和智控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借款协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